

入住資格

- 年齡65歲或以上人士(年齡介乎60-64歲，如証實有需要，亦可使用此服務)；
- 資助宿位的申請人須經「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被評為身體機能中度缺損而適合入住護理安老院 (已入住之院友，即使身體機能轉弱至嚴重程度而需要護養院服務，仍可留在院舍接受照顧)；
- 無傳染病及適合群體生活。

申請途徑

- 資助宿位：可透過鄰近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長者活動中心及醫務社會服務部等提出申請及安排安老服務統一評估。
- 暫託宿位亦可透過上述服務單位轉介，不需接受安老服務統一評估。
- 自負盈虧宿位 / 自負盈虧日間護理服務：可直接向本院申請，或經社會服務機構、醫院等轉介。



退出服務手續

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院方。

收費

- 社署資助宿位：按照社會福利署所訂的標準而釐定。
- 自負盈虧宿位 / 自負盈虧日間護理服務：詳情可向本院查詢。

查詢

可致電或親臨與本院職員聯絡，參觀自負盈虧宿位請先以電話預約。

地址：九龍將軍澳厚德邨德志樓地下及一樓
(地鐵坑口站A1出口)

電話：2706 3018 傳真：2706 3161

電郵地址：ych@cfsc.org.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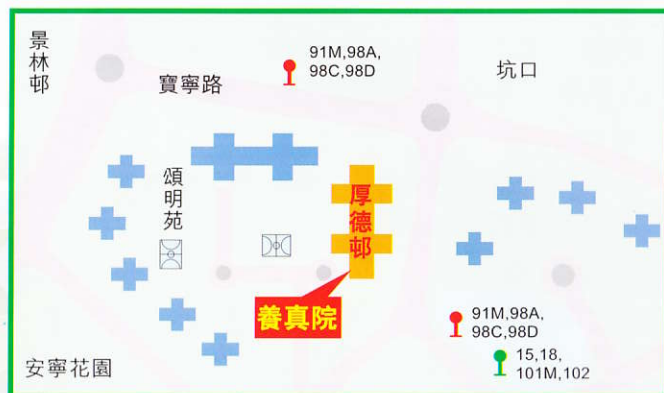
可選擇的公共交通工具

專線小巴

15 坑口 ↔ 康盛
18 坑口 ↔ 北角
101M 坑口 ↔ 西貢
102 坑口 ↔ 新蒲崗
102B 煜明苑 ↔ 新蒲崗

巴士

98A 坑口 ↔ 裕民坊
98C 坑口 ↔ 美孚
98D 坑口 ↔ 尖東
91M 寶琳 ↔ 鑽石山地鐵站



印刷數量:1,000 印刷日期:6/2007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養真苑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簡介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是一間多元化社會服務機構，養真苑是轄下其中一間護理安老院舍，最初之設立是為具有自我照顧能力的長者提供「安老院宿位」及為身體機能缺損的長者提供「護理照顧宿位」。政府近年來大力推動社區安老，讓有自我照顧能力的長者可繼續留在熟悉的社區內，而院舍服務則集中資源照顧身體機能缺損的長者。2003年起政府停止接受「長者宿舍」及「安老院宿位」的新申請。養真苑為配合政府的政策，於2006年3月16日起逐步轉型為一所提供持續照顧的護理安老院舍，同時為充份運用現有地方及設施，以及滿足中、上入息家庭的需要，遂於2007年4月起加設自負盈虧宿位及日間護理服務，照顧有需要的長者。



服務目的

為體弱長者提供專業護理及起居照顧，並使他們的身體、精神及社交方面的需要得到滿足，在群體生活中發揮潛能，安享豐盛和諧的晚年。

服務名額

政府資助宿位：94個 (包括 1 個住宿暫託宿位)

自負盈虧宿位：26個 (包括短暫住宿服務)

附設自負盈虧日間護理服務名額10個



服務內容

專業服務包括

● 護理服務

為院友制訂照顧計劃，因應院友的需要，提供不同類型的護理，包括：藥物管理、傷口處理、定期注射藥物、緊密的護理觀察與評估及跟進覆診事宜。

● 醫療服務

醫管局社區老人科外展隊及老人精神科外展隊的醫生定期到院診症。另外，亦設有普通科醫生到診，為院友診症及作專科轉介。

● 復康治療

由物理治療師及職業治療師提供復康治療及指導復康運動，以促進長者的活動能力。

● 輔導服務

社工為院友提供個人輔導，跟進院友在情緒、社交、行為或適應院舍生活的問題，協助院友融入院舍生活。

其他服務包括

● 起居照顧

包括一般個人照顧、淋浴、膳食、餵食、洗衣、護送外出及購物服務等。

● 社交康樂活動

透過旅行、參觀、小組活動、聯歡會及義工探訪等，使院友善用餘暇，發揮潛能、增廣見聞及充實生活。

● 護老者服務

提供短暫住宿服務、日間護理、復康用品租借及健康講座等各種支援，以紓緩社區內護老者的壓力。



設備

每個房間之床位設單人床、床頭櫃及衣櫃，並有獨立床頭燈、風扇及呼喚鈴等；房間內有洗手間連浴室設備。

院舍內設有飯廳、客廳、物理治療室、感官治療室、診症室及活動室等。